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DN Holdings Limited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1656)
(新加坡股份代號: I07.SI)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8日刊發的有關與Dirak Holding GmbH（「Dirak Holding」）續期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定價政策

有關產品 A:

- (i) 定價乃按訂單逐一確定，並採用成本加成法。成本主要透過雙方在公平交易基礎上的協商而確立，並以原材料成本、製造間接費用，以及其他附加開支（如折舊相關費用、輔助材料及人工成本）為基礎。利潤率不少於 10%，並會考慮產品類型及採購條款等因素，最終亦透過公平交易基礎上的協商，依照標準商業慣例予以確定。
- (ii) 為確保向 Dirak 集團銷售產品A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或在不低於獨立第三方可獲條款的基礎上進行，管理層將每年檢討價格，並透過比較獨立第三方的訂單，以確保提供予 Dirak 集團的價格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與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相若。
- (iii) 提供予 Dirak 集團的價格由業務部門擬定，並經部門主管審核及總經理助理批准。上述程序與銷售予獨立第三方所採用者相同。

有關產品 B:

- (i) Dirak集團所收取的價格，乃根據其不時有效的價目表，並適用於所有非最終用戶客戶（不論是否獨立）。
- (ii) 本集團與 Dirak集團將在考慮市場上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產品價格後，透過公平交易基礎上的協商以確定最終銷售價格，並綜合考量行業標準、市場狀況、產品或服務規格、範疇及業務量等因素。在可行情況下，本集團將於同期參考不少於兩宗與獨立第三方的類似可比較交易，並與交易對手協商以確定最終銷售價格。

董事會認為，上述方法及程序可確保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發行人及其少數股東之利益。

內部監控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定價政策）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執行：

- 本集團的相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財務部門及業務／營運部門）負責執行關連交易，並將事先進行所有必要的內部審查及批准程序，以確保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框架協議的基本原則。
-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持續監督關連交易的執行。財務部門將按月監察及收集本集團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定價政策之執行情況、協議條款及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實際交易金額），以確保該等交易乃根據框架協議進行。此外，財務部門將按季度審閱及評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結餘。如相關交易預期超出年度上限，財務部門將向董事會報告，並根據上市規則採取適當行動。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每年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提供年度確認，確認持續關連交易是否：(1) 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2)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3) 根據管轄該等交易的協議，以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將根據上市規則每年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乃依照框架協議之條款（包括定價政策及年度上限）及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釐定提議年度上限和基準所考慮的因素

有關產品 A:

在釐定產品 A 的銷售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與Dirak集團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的產品 A 供應過往年度上限分別為12,000,000新元、13,000,000新元及15,000,000新元；
- (ii) 本集團與Dirak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產品 A 供應過往交易金額，分別約為6,883,000新元、9,582,000新元及9,169,000新元；
- (iii)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上限使用率分別為 57% 及 74%，而截至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上限預期使用率為 81%；
- (iv) 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平均增長率為 30%，乃考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過往增長率為 39% 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預測增長率為 28% 並結合本集團的銷售預測及未來增長前景而得出；
- (v) 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產品 A 的市場價格預期變動，乃考慮宏觀經濟指標，包括每年約 3% 至 4% 的預測通脹率、每年約 2% 至 3% 的本地生產總值（「GDP」）增長，以及行業特定成本趨勢，包括原材料價格波動及人工成本調整；及
- (vi) 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Dirak集團對產品 A 的預期需求，乃基於過往增長模式及預測使用率，以及 Dirak集團產能及訂單量的預期擴張。該預測亦考慮更廣泛的經濟因素，包括工業產出增長及行業需求預測。

有關產品 B:

在釐定產品 B 的採購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與 Dirak集團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供應的產品 B 過往年度上限分別為 1,200,000新元、1,200,000新元及 1,200,000新元；

- (ii) 本集團與 Dirak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產品 B 過往採購交易金額，分別約為 870,000新元、850,000新元及 836,000新元；
- (iii)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上限使用率分別為 72% 及 70% 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上限預期使用率為 93%；
- (iv) 截至 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平均增長率為 14%，乃考慮截至2024年12月31 日止的過往增長率為 -2% 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預測增長率為 31% 而得出；
- (v)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採購產品 B 所產生之成本；
- (vi) 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產品 B 的預期價格及本集團需求，乃基於過往成本趨勢及預期市場狀況而推算。價格調整預期反映每年約 3% 至 4% 的通脹壓力及每年約 2% 至 3% 的GDP增長。需求預測亦考慮本集團的營運擴張及採購計劃，並與預期的生產需求相符；及
- (vii) 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產品 B 的預期需求增長，乃根據過往增長率及預測使用率估算。

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

年度上限乃在過往交易金額之上提供合理緩衝，並考慮預期業務增長及市場波動。該等上限與本公司之業務計劃一致。

除上述披露外，公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本公告屬補充性質，並應與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張子鈞
常務董事兼總裁

香港， 2026年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子鈞先生及孔德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Toh Hsiang-Wen Keith 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順亮先生（主席）、蘇健興先生及王素玲女士。